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关于下达 2024 年校级科研课题立项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

为鼓励教师积极开展科研工作，根据 2024 年度宁夏高等学校科学研究项目申报评审会专家评审意见及打分情况，将未推荐项目的 30%确立为校级课题拟立项项目（社会科学类 9 项，自然科学类 5 项），经公示无异议，现予以立项，其中，自然科学一般课题每项资助经费 6000 元，人文社科一般课题每项资助经费 5000 元（具体名单见附件 1），现就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请各课题负责人按照立项申请书的内容和要求，认真组织课题研究工作，学校将定期对课题进展情况进行检查。

二、请各课题负责人结合下达的资助经费，认真填写《2024 年度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科学研究资助课题合同书》（详见附件 2，一式二份），加盖部门公章后于 3 月 15 日前报送到科技开发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178433294@qq.com）。

三、各课题组要严格按《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宁职院发〔2019〕40号），合理安排研究工作进度，确保项目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发表成果须注明“宁夏职业技术学院(或宁夏开放大学)科研发展基金资助”字样，否则，不予认可。

四、请各课题负责人在原预期成果的基础上，增加1篇研究报告（10000字），研究报告应具有科学性、先进性和可操作性，能够推动创新，切实解决一些战略性、紧迫性、现实性的热点难点问题，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供理论支撑。

- 附件：1. 2024年校级科研课题立项一览表
2. 2024年度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科学研究资助课题合同书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科技开发处

2024年3月11日